

中药科普手绘图片设计项目 比选公告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拟对中药科普手绘图片设计项目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报价。

一、联系人信息

1.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53 号天誉商务大厦西塔

1.2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姚老师

电话：020-37871426

二、项目概况（比价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药科普手绘图片设计。

2.2 项目周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

项目预算（最高限价）：55000.00元，凡超出最高限价的，一律视为无效。

2.3 项目需求：具体详见附件1。

2.4 采购方式：综合评选，本项目按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推荐有效响应报价且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三、递交报价资料时间与地点

3.1 递交资料时间：2024 年 4 月 30 日下午 17:30 前，逾期恕不接收（供应商可采用邮寄方式递交报价资料，但应在前述的截止时间前送达，逾期送达的，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3.2 递交资料地点：

纸质版文件：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53 号天誉商务大厦西塔 11 楼；

电子扫描文件（盖章版本）：可 U 盘报送或发送至 1074369822@qq.com。（请在邮件标题注明：【XXXX 项目】【XXX（公司名称）】，以及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另提交 U 盘概不退还。）

四、合格报价人资格要求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4.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规定可提供《报价人资格声明函》，具体详见附件2。

4.2 分支机构报价的，必须由总公司（总所）授权【依据《报价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4.3 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评审小组于资格性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五、报价资料的递交要求

5.1 可执行应标方案（必须全部响应需求内容，否则报价无效）；

5.2 公司营业执照/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3 报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补充材料。

上述资料按顺序装订成册，落款处盖公章及盖骑缝章，并装入密封袋，在密封袋正面上注明报名单位名称和项目名

称，加盖公章。

六、评审方法

6.1 评审依据：本项目参照有关规定，评审办法解释权为采购人，采购人对评审结果不作任何解释。

6.2 评审过程：至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不够三家则项目采购失败。首先由评审小组对各报价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见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见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只有通过上述审查的报价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审。

6.3 评审过程在采购人监督下进行，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6.4 报价人在比选过程中不得与采购人及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人有违法违规的经济行为。

6.5 评审结果的确定：采购人根据附表 3（综合评分表）的规定对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打分，得分最高的报价人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2	3	...
1	报价人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资格要求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结论					

备注：1. 报价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项目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项目要求；

结论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一项不符合的报价人即为不通过资格性审查，则该报价人为不合格报价人，不需进行后续评审。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2	3	...
1	按照本项目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				
2	响应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3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实质性条款（项目需求服务内容）无负偏离的；				
4	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					

备注：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本项目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结论写“通过”或“不通过”。

附表 3（评分参考详见附件 1：项目需求）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1	项目实施方案	80 分 (含加分)	*1. 绘图数量：15 组，得 30 分。 2. 绘图质量：15 组植物科学画，得 30 分；15 组写实画，得 20 分；15 组偏漫画/水彩风格画。得 10 分。

			<p>3. 加分项①：中药科普手绘图片，每增加一组得 5 分，累计最多 15 分。</p> <p>4. 加分项②：周边排版设计，如海报、帆布袋等，每设计一款得 1 分，累计最多 5 分。</p> <p>注：此项总分为以上四项相加的和，*为必选项，绘图数量少于 15 组，此项总分为 0 分。</p>
2	项目执行方案	30 分	<p>1. 团队力量：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团队组成、配置、分工等完整、清晰，团队成员经验丰富，得 10 分；团队组成、配置、分工等合理，得 5 分；团队组成、配置、分工等不明确且无经验，得 0 分。（需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p>2. 时间及进度安排科学、高效，完全符合要求的，得 10 分；较合理且基本符合要求得 5 分；不合理得 0 分。</p> <p>3. 报价人荣誉及同类项目业绩：报价人具有行政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或五年内同类的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 分，共 10 分。（需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p>注：此项总分为以上三项相加的和，另需提供服务团队人员名单，相关人员职称证书、资格证等复印件（如有），项目负责人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p>
6	价格	10 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人的价格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比选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报价人报价）×价格权值。</p> <p>比选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合计		120 分	/

七、本项目采用综合评选的方式，按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推荐有效响应报价且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如出现相同得分，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八、采购人依据报送的资料，组织成立比选评审小组，依照上述第六点选取成交供应商，比选结果在广东食品药品教育服务网公开接受监督。

九、成交公告

评审完成后，在广东食品药品教育服务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并请成交供应商与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采购人）联系签订合同。

- 附件：1. 中药科普手绘图片设计项目需求
2. 报价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

2024年4月25日

附件 2

中药科普手绘图片设计项目需求

一、建设目标

岭南中药作为安安科普特色内容之一，设计一系列具有安安网特色的中药手绘图片，可用于日常文章及图书出版配图、科普纪念品制作等，帮助读者更直观、形象地了解岭南中药，进一步丰富科普内容形式，提升科普内容的传播效果。

二、项目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

三、项目预算

5.5 万元。

四、具体要求

绘制不少于 15 组中药科普手绘图片，每组包括 1 种中药药材及与其对应的原植物，含药材及植物主体及典型局部特征，如中药材的正、反面；植物的根、茎、叶、花、果实、种子等，各类大小图约 8-15 款不等。

五、服务质量要求

1. 绘制要求：作为对科普文字描述的强调与补充，要求所描绘出的画面内容，既具有严格的科学性，又具有较强的艺术性。

2. 交付要求：每组中药科普手绘图片需交付完整排列大图、各主体及典型局部特征的彩图及线稿电子稿，线稿要求矢量图。图片质量能满足常规传播载体，如手机、电脑、广告灯箱、书籍海报印刷需要。

3. 需根据本需求，提出进一步细化的执行方案。方案应当可执行、可量化，其中应包含中药科普手绘图片参考图及说明、预计完成数量，项目团队构成、推进时间安排、过往案例等，以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完成。

需求内容	服务要求	
绘制不少于 15 组中药科普手绘图片，每组包括 1 种中药药材及与其对应的原植物。	绘图数量 (必选)	15 组
	绘图质量 (限整体单选 其中 1 类，不 可组合)	1. 植物科学画。精细绘制，纹路清晰，含药材及植物主体及典型局部特征，如中药材的正、反面；植物的根、茎、叶、花、果实、种子等各类大小图。
		2. 写实画，写实绘制，兼具美感，在非典型特征上的精细程度及数量降低。 3. 偏漫画/水彩风格画。对中草药进行彩绘，风格统一，细节部分绘制较简单。
	加分项	1. 中药科普手绘图片。
2. 周边排版设计，如海报、帆布袋等。		
需根据本需求，提出项目执行方案。	项目管理	1. 团队力量：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团队组成、配置、分工等。
		2. 时间及进度安排的效率、科学性、合理性等。
		3. 报价人荣誉及同类项目业绩。

附件 2

报价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

关于贵方中药科普手绘图片设计项目采购，我方承诺提供报价文件所有资料及内容是准确和真实的。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承诺如下：

-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对在本函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